

2024年度河源市防洪工程管理处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河源市防洪工程管理处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河源市防洪工程管理处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河源市防洪工程管理处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河源市防洪工程管理处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河源市防洪工程管理处是1999年经河源市机构编制委员会研究同意(河机编[1999]77号)成立的河源市水务局下属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负责市区防洪工程和新江水利枢纽工程的建设，运行管理以及有关工程的水面综合开发利用，核定事业编制17名。其中主任1名，副主任2名。人员经费2006年以前是自筹，2006年起由市财政局按年度预算核拨，自2008年9月起实行财政拨款参公单位，经费按财政一类拨付。

二、单位机构设置

河源市防洪工程管理处未内设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河源市防洪工程管理处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河源市防洪工程管理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57.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3.4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89.66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14.3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1.1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89.6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499.3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3.3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14.3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61.46	本年支出合计	57	761.2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30
总计	30	761.54	总计	60	761.54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河源市防洪工程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61.46	747.13	0.00	0.00	0.00	0.00	14.3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40	23.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40	23.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40	23.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8	11.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18	11.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85	10.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33	0.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9.66	189.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89.66	189.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34.39	134.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5.27	55.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99.58	499.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499.58	499.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331.02	331.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167.57	167.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32	23.3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32	23.3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32	23.32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4.32	0.00	0.00	0.00	0.00	0.00	14.32
22999	其他支出	14.32	0.00	0.00	0.00	0.00	0.00	14.32
2299999	其他支出	14.32	0.00	0.00	0.00	0.00	0.00	14.3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河源市防洪工程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61.24	395.01	366.22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40	23.4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40	23.4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40	23.4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8	11.1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18	11.1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85	10.8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33	0.33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9.66	0.00	189.66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89.66	0.00	189.66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34.39	0.00	134.39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5.27	0.00	55.27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99.36	330.80	168.57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499.36	330.80	168.57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330.80	330.80	0.00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167.57	0.00	167.57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32	23.3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32	23.3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32	23.32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4.32	6.32	8.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4.32	6.32	8.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4.32	6.32	8.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河源市防洪工程管理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57.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3.40	23.4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89.66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18	11.1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89.66	0.00	189.66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499.36	499.36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3.32	23.3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47.13	本年支出合计	59	746.91	557.25	189.66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30	0.3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747.22	总计	64	747.22	557.56	189.66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河源市防洪工程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57.25	388.69	168.5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40	23.4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40	23.4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40	23.4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8	11.1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18	11.18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85	10.8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33	0.33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99.36	330.80	168.57
21303	水利	499.36	330.80	168.57
2130301	行政运行	330.80	330.80	0.00
2130314	防汛	167.57	0.00	167.57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00	0.00	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32	23.3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32	23.3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32	23.32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河源市防洪工程管理处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8.5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95
30101	基本工资	68.60	30201	办公费	3.86
30102	津贴补贴	147.17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51.76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12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56	30207	邮电费	3.2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2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0	30211	差旅费	0.78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3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3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94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42
30302	退休费	10.8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34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9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5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2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2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59.46		公用经费合计	29.2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河源市防洪工程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89.66	189.66	0.00	189.66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89.66	189.66	0.00	189.66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89.66	189.66	0.00	189.66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0.00	134.39	134.39	0.00	134.39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55.27	55.27	0.00	55.27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河源市防洪工程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河源市防洪工程管理处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32	0.00	3.82	0.00	3.82	1.50	3.82	0.00	3.82	0.00	3.82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河源市防洪工程管理处2024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河源市防洪工程管理处2024年度总收入761.5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761.4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57.4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6.44万元，下降4.5%。主要变动情况：公用经费减少，如办公费、维修费等。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89.6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57万元，下降3.8%。主要变动情况：项目经费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14.3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0.19万元，下降58.5%。主要变动情况：是新丰江坝下-河口段等项目建设管理费减少。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河源市防洪工程管理处2024年度总支出761.5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761.2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395.0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4.55万元，增长3.8%。主要变动情况：是人员经费增加。

2. 项目支出366.2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1.36万元，下降16.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两江四岸管护经费减少，二是市区堤防景观绿化养护工程项目经费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河源市防洪工程管理处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747.1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57.4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6.44万元，下降4.5%；主要变动情况：公用经费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89.6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57万元，下降3.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两江四岸管护经费减少，二是市区堤防景观绿化养护工程项目经费减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河源市防洪工程管理处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746.9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57.2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44.58万元，增长35%；主要变动情况：增加2024年中央水利救灾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89.6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45.34万元，下降19.3%；主要变动情况：两江四岸管护经费减少，市区堤防景观绿化养护工程项目经费减少；国有资

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河源市防洪工程管理处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3.8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5.32万元的71.8%，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6万元，增长212.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82万元，完成预算3.82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69万元，增长236.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82万元，完成预算3.82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69万元，增长236.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1.5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09万元，下降100%。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决算小于预算数。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82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8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82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车辆保险、维修保养等费用。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2024年度无公务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9.2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66万元，下降16.2%。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办公费、电费、维修费等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7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2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7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7.7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两江四岸管护经费、市区堤防景观绿化养护工程等2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89.66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我单位本年度未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我单位为二级预算单位，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绩效自评结果。 市区堤防景观绿化养护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8万元，执行数为125.44万元，完成预算的79.3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由于2024年12月份资金未及时到位，在下年初支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由于审批流程缓慢，影响资金到位不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积极争取资金，加强与主管部门及财政部门沟通。

两江四岸管护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7万元，执行数为64.22万元，完成预算的83.4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由于2024年12月份资金未及时到位，在下年初支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由于审批流程缓慢，影响资金到位不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积极争取资金，加强与主管部门及财政部门沟通。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附件

2024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市级预算部门：河源市防洪工程管理处

填报人姓名：黄薇

联系电话：0762-3822600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24 日

河源市防洪工程管理处 2024 年市区景观绿化管护费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一是资金安排情况。2024 年河源市区堤防景观绿化养护工程项目预算计划安排 158 万元，实际分配下达金额 158 万元（河水财审【2024】1 号）。；

二是资金使用情况。实际支出金额 125.44 万元，（其中 32.56 万元，因财政资金紧张，银行支付不及时，结转 2025 年支付）根据合同按进度支付工程款项，明细支出情况见明细账。

三是绩效目标情况。预期总体目标是加强河源市区堤防景观绿化养护管理工程，使之推向市场化、社会化、专业化，提高城市整体绿化景观水平。预期阶段性目标是质量均符合要求，施工过程中未发生任何质量安全事故，促进水利建设发展，促进经济、环境双发展。

四是内控制度情况。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项目法人建立财务会计管理制度，配备专门的财务管理人员，实行专账核算、专款专用。工程结算严格按照合同约定进行结算，执行票据手续到位、监理资料到位、审核程序三到位后支付，确保了工程建设资金无挤占挪用现象。严格遵守纪律，自觉

接受有关部门稽查和财务审计，确保了工程资金安全。项目建设过程中，对工程进行多次检查，督促项目法人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无挤占、截留、挪用专项资金现象。会计核算基本规范，财务处理较为及时，财务资料完整。

二、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

（一）项目立项论证充分性。为进一步加强河源市区堤防景观绿化养护管理工程，使之推向市场化、社会化、专业化，提高城市整体绿化景观水平，根据“管养分离”的原则，甲方对河源市区景观绿化养护管理工程项目进行公开招标，实行“定额、定标准”进行发包管护权。根据河源市区景观绿化养护管理工程项目（采购项目编号：采HCYZB2022HG10009，采购代理机构：河源市采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的招标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对本工程进行规范性执行。

（二）项目实施规范性、项目单位申报资格合规、申报材料客观真实、申报项目与有关规定相符，项目单位建立相关的管理制度、项目调整、完成验收按规定履行相关手续，绩效目标与指标完整，资金投入计划安排、预算编制与资金分配、资金管理及组织实施方面规范合理。

三、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一）总体情况

本次绩效自评结果总体情况。

资金支出率 9.53 分、监管有效性 8 分、项目管护数量 8、足额支付率 (%) 100、拨付及时率 (%) 96、控件成本数 (万元) 125.44、景观绿化覆盖率 (%) 96、人民群众满意度 98。其中，决策情况及实施过程 17.53 分、绩效产出 37.84 分、绩效效益 39.80 分。本项目自评分满为 100 分，自评分为 95.17 分，评价等级为优，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二)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

我单位绩效目标已完成。为进一步加强河源市区堤防景观绿化养护管理工程，使之推向市场化、社会化、专业化，提高城市整体绿化景观水平，根据“管养分离”的原则，我单位对河源市区景观绿化养护管理工程项目进行公开招标，实行“定额、定标准”进行发包管护权。在日常管理中，严格按照要求督促绿化养护公司做好管护范围内的日常绿化养护工作，科学修剪绿化带，做到绿地绿化整齐美观，定时清理绿地内垃圾、杂草，保持环卫等设施完好，无残缺、破损、无积存垃圾等，每月按照合同要对管护公司进行考核，为河源市区“巩卫”和“创文”添光彩。评价实际完成值：数量指标 8、质量指标 100、时效指标 96、成本指标 125.44、生态效益指标 96、满意度指标 98。

(三) 偏差较大项目说明

无。

四、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问题：1. 资金支付不及时；2.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够

科学，绩效指标细化量化但部分指标缺乏合理性，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有待优化；3. 资金到位不及时；4. 预算编制有待进一步优化和细化。

整改措施：1. 及时跟踪资金支付节点和支付速度，加强与银行和财政的沟通；2. 一是编制科学的绩效目标，完善考核指标；二是细化量化，绩效目标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社会、生态效益、等方面进行细化；三是合理可行，绩效目标采取的措施要经过调查研究和科学论证，符合客观实际，能够在一定期限内如期实现。3. 积极争取资金，加强沟通，加强与主管部门及财政部门沟通。4. 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相关制度河要求，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尽享预算编制，进一步提高预算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五、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

无。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2024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市级预算部门：河源市防洪工程管理处

填报人姓名：黄薇

联系电话：0762-3822600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24 日

河源市防洪工程管理处 2024 年两江四岸管护费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包括本项目支出的总体预算和执行情况，项目构成情况，绩效目标批复情况等。

一是资金安排情况。2024 年两江四岸管护费项目预算计划安排 77 万元，实际分配下达金额 77 万元(河水财审【2024】1 号)。

二是资金使用情况。实际支出金额 64.22 万元（12.78 万元因财政资金紧张，银行支付不及时，结转 2025 年支付），根据合同按进度支付工程款项，明细支出情况见明细账。

三是绩效目标情况。预期总体目标是保障两江四岸及新江水利枢纽工程运行维护工作，美化城市环境，确保市民人身安全以及市区生态环境。预期阶段性目标是保障两江四岸及新江水利枢纽工程运行维护工作，美化城市环境，确保市民人身安全以及市区生态环境，促进经济、环境双发展。

四是内控制度情况。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项目法人建立财务会计管理制度，配备专门的财务管理人员，实行专账核算、专款专用。工程结算严格按照合同约定进行结算，执行票据手续到位、监理资料到位、审核程序三到位后支付，

确保了工程建设资金无挤占挪用现象。严格遵守纪律，自觉接受有关部门稽查和财务审计，确保了工程资金安全。项目建设过程中，对工程进行多次检查，督促项目法人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无挤占、截留、挪用专项资金现象。会计核算基本规范，财务处理较为及时，财务资料完整。

二、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

一是项目立项论证充分性、由于城建工作资金安排需要，依据市编委办发文关于成立河源市防洪工程管理处的通知（河机编【1999】77号），我管理处负责市区防洪工程和新江水利枢纽工程的建设、运行管理及有关工程的水面综合开发利用职能，保障两江四岸及新江水利枢纽工程运行维护工作，美化城市环境，确保市民人身安全以及市区生态环境。

二是项目实施规范性、项目单位申报资格合规、申报材料客观真实、申报项目与有关规定相符，项目单位建立相关的管理制度、项目调整、完成验收按规定履行相关手续，绩效目标与指标完整，资金投入计划安排、预算编制与资金分配、资金管理及组织实施方面规范合理。

三、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一）总体情况

本次绩效自评结果总体情况。

资金支出率 9.39 分、监管有效性 8 分、项目管护数量 1、足额拨付率（%）100、拨付及时率（%）97、控件成本数（万

元) 64.22、受益群众满意度 97。其中, 决策情况及实施过程 17.39 分、绩效产出 38.34 分、绩效效益 39.59 分。本项目自评分满为 100 分, 自评分为 95.32 分, 评价等级为优, 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二)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

我单位绩效目标已完成。为加强市区两江四岸堤防管理, 对约 25 公里的堤防采取定期检查(每年汛前、汛中、汛后检查)和不定期检查相结合, 日常检查(两人以上日常巡查)和特别检查(出现重大自然灾害后检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检查, 当堤防遇到可能严重影响安全的情况下(如特大暴雨、洪水、地震等), 相应增加巡查次数。在巡查过程中发现堤防有异常现象(如堤身出现大范围裂缝、坍塌、滑坡、沉降位移等)及人为破坏堤防时, 认真好记录, 并上报市水务局相关科室, 并做好现场安全警示, 确保了市区两江四岸防洪安全。评价实际完成值: 数量指标 1、质量指标 100、时效指标 97、成本指标 64.22、满意度指标 97。

(三) 偏差较大项目说明

无。

四、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问题: 1.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科学, 绩效指标细化量化但部分指标缺乏合理性, 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有待优化; 2. 预算编制有待进一步优化和细化; 3. 资金支付不及时

整改措施: 1. 一是编制科学的绩效目标, 完善考核指标; 二是细化量化, 绩效目标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

济、社会、生态效益、等方面进行细化,；三是合理可行，绩效目标采取的措施要经过调查研究和科学论证，符合客观实际，能够在一定期限内如期实现。2. 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相关制度河要求，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尽享预算编制，进一步提高预算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3. 及时跟踪资金支付节点和支付速度，加强与银行和财政的沟通。

五、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

无。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